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编号: SUA05-25020014-JC-02C15

样品类型:

有组织废气

样品来源:

现场采样

委托单位:

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:

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:

/

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Jiangsu WEIPU Technology Co.Ltd.



声 明

- 1.检测地点: 苏州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。
- 2.报告(包括复制件)若未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批准人签字,一律无效。
- 3.本报告不得擅自修改、增加或删除,否则一律无效。
- 4.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5.如对报告有疑问,请在收到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
- 6.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测试数据负责,对送检样品来源、客户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,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;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7.除客户特别声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以外,所有样品超过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.限值由客户提供,我单位只根据客户提供的所在行业折算要求进行折算,客户确保提供的适用性。

地 址: 苏州市工业园区唯新路 58 号东区 8 幢

邮政编码: /

电 话: 0512-65162230

投诉电话: /





项目编号	JIB025		
委托单位	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委托单位地址	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		
受检单位	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苏州相城经济开发区上浜村		
项目名称	/		
委托方式	采样检测		
样品类型	有组织废气		
采样日期	2025.02.13	检测周期	2025.02.13-02.17
检测结果	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见附表 1		
检测依据	见附表 4		
备注	废气（有组织）：检测项目均在《DB32/3728-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1 限值范围内。		
此报告经下列人员签名			
编制：			
审核：			
签发：			
签发日期			





附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检测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	DB32/3728-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	方法检出限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平均值		
				JIB025011 A001 程康,刘振	JIB025011 A002 程康,刘振	JIB025011 A003 程康,刘振			
DA010 副产干燥废气排气筒	2025.02.13	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	80	3
			排放速率 (kg/h)	/	/	/	/	--	-
	2025.02.13	低浓度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1.1	1.1	1.2	1.1	20	1.0
			排放速率 (kg/h)	2.01×10 ⁻²	1.97×10 ⁻²	2.22×10 ⁻²	2.06×10 ⁻²	--	-
	2025.02.13	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ND	ND	ND	ND	180	3
			排放速率 (kg/h)	/	/	/	/	--	-

续附表 2 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

检测点位: DA010 副产干燥废气排气筒				
检测项目: 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				
采样时间: 2025.02.13				
参数	时间段			单位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排气筒高度	25	25	25	m
大气压	102.8	102.7	102.7	kPa
截面积	0.7854	0.7854	0.7854	m ²
流速	6.7	6.6	6.8	m/s
动压	42	41	43	Pa
静压	-0.04	-0.09	-0.10	kPa
含氧量	21.0	21.0	21.0	%
烟温	6.3	6.3	6.2	°C
含湿量	2.8	3.0	3.0	%
烟气流量	18944	18661	19227	m ³ /h
标干流量	18248	17927	18462	m ³ /h





续附表 2 有组织废气烟气参数

检测点位: DA010 副产干燥废气排气筒				
检测项目: 低浓度颗粒物				
采样时间: 2025.02.13				
参数	时间段			单位
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排气筒高度	25	25	25	m
大气压	102.8	102.7	102.7	kPa
截面积	0.7854	0.7854	0.7854	m ²
流速	6.7	6.6	6.8	m/s
动压	42	41	43	Pa
静压	-0.04	-0.09	-0.10	kPa
烟温	6.3	6.3	6.2	°C
含湿量	2.8	3.0	3.0	%
烟气流量	18944	18661	19227	m ³ /h
标干流量	18248	17927	18462	m ³ /h

附表 3 检测项目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
有组织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、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

附表 4 检测依据、仪器一览表

检测类别	分析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
有组织废气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-3260E 型 (12100924080017)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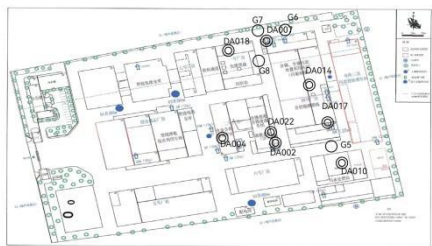
有组织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-3260E 型 (12100924080017) 低浓度称量恒温恒湿设备 JNVN-800S (12100718090001) 十万分天平 MS105DU (12100717020004)
有组织废气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排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-3260E 型 (12100924080017)

注: 1.“ND”表示未检出。

2.“/”表示检测项目的实测浓度小于检出限, 故排放速率无需计算。

3.“-”表示在《DB32/3728-202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 1 中未对该项目作限制。

附件 1 现场照片



报告结束

